

翁源县官渡镇神背山排危除险项目产生 砖用砂岩矿资源价值评估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业主情况

1. 业主名称：翁源县自然资源局
2. 地址：广东省韶关市翁源县德政路西一巷
3. 联系人：李工 电话：0751-2839369

二、中介服务名称

翁源县官渡镇神背山排危除险项目产生砖用砂岩矿资源价值评估项目。

三、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采矿权评估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四、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对翁源县官渡镇神背山边坡排危除险项目产生的砖用砂岩矿资源进行价值评估，为下一步工作提供地质依据。
2. 相关成果需经行业备案，可作为后续资源拍卖的依据。
3. 最终成果需包括纸质文件及电子文件。

五、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双方按合同自行约定。

六、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最终，根据各报名单位提交的方案，结合报价、信誉、业绩等方面综合比选。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大写)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3. 计价标准：根据三方询价及局党组会议研究讨论，最终确定本项目价格为 2.0 万元。

七、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八、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九、结算方式：待砖用砂岩矿资源成功拍卖后，由县自然资源局督促最终竞得人在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完成合同价款的支付。

十、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

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十一、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翁源县自然资源局
2026年4月14日